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持股 5% 以上股东张琴女士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张琴	否	10,961,544	47.14%	2.55%	2017-01-11	2021-07-08	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琴女士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表，其一致行动人刘家芬女士持股 144,987 股，未质押股份。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张琴	23,255,263	5.40%	3,950,000	16.99%	0.92%	0	0.00%	0	0.00%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

冻结明细表；

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